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2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27日在浙江省海宁市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夏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经营层的工作给予了肯定,认为经营管理层在2017年度充分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较好地完成了2017年度的各项工作,实现了年度经营目标。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张红英、靳明、张律伦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7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2,635.8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19.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60%。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7年度末总股本646,076,56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65元（含税），共计派发300,425,602.26元人民币，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08、2018-009。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7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相关事项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对股权激励对象徐荣康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4,917股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处理。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46,076,564.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46,076,564.00 元，并对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十九条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载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45,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18-012。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公告编号：2018-013。

（十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十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十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二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5。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日